

## 具體事蹟表

申請人 張航誌

符合臺北市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及獎勵要點第三點  
第 1、2、6 款規定：

- 增進不動產交易安全及公平，促進不動產經紀業健全發展，有優異表現。
- 維護消費者權益成績卓著。
- 對於不動產經紀相關法規之研究或建議有重大貢獻。
- 符合政府相關銷售或管理規範之規定，對產業有相當貢獻。
- 設計或發行之銷售廣告具深度創意，對都市發展美學有相當貢獻。
- 投入社會公益及回饋社會，對不動產經紀業形象或產業有相當貢獻。
- 其他特殊事蹟經本府地政局認定應予獎勵。

具體事蹟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獲選第十四屆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「傑出經紀人」。
- 二、『傑出業務』績效優異，106 年度獲士林天母區業績單月 TOP 1、3 次龍虎榜、3 次破百萬業績，
- 三、服務態度良好、誠懇，屢獲客戶稱許，理念正確，熱忱服務，值得信賴。
- 四、擔任信義房屋新人教育訓練講師。
- 五、信義房屋士林天母區服務成交案例分享數次。
- 六、負責居間仲介八十多歲獨居長者東菊蓉一買一賣順利換屋，購買過程同業介入干擾，幸好最後仍順利安全完成買賣。
- 七、負責處理洪純翠即將被法拍之房地產，以快速、安全、圓滿的過程，順利解決洪小姐法拍危機。
- 八、負責成功仲介賣方連榮寶位於陽明山保護區別墅，多次往返建管處了解保護區修整相關規定，以專業、安全、耐心使買方安心，圓滿達成任務。

- 九、負責成功協助賣方張俊傑辦理重購退稅，主動告知其退稅權利，並找到合適物件圓滿一買一賣成交並且成功退稅。
- 十、負責居間處理賣方羅振忠與買方孫太太購買房地產後之漏水糾紛，協助找廠商了解漏水狀況，並主動介入協調買賣雙方彼此權益及義務，達成修繕共識，以避免對立及糾紛之發生。
- 十一、參與公司舉辦之志工活動，協助家扶中心個案清潔打掃搬家，提升大眾對不動產經紀業形象以及為社會盡一份心力。
- 十二、自發參與華興國小育幼院活動帶領志工，帶領院童參與活動，做中學，散播溫暖與愛心，對不動產經紀業形象或產業有積極正面之貢獻。
- 十三、不定期捐血，以及捐款給世界和平會，協助供應弱勢學童早餐費用，希望對隔代教養、弱勢學童盡棉薄之力。